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累计份额净值计算与披露方法的说明

根据《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规定，长信利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设两类基金份额：A 类基金份额和 C 类基金份额，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两类基金份额净值，并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，披露开放日的两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。现对 C 类份额净值和累计份额净值的计算和披露方法补充说明如下：

在任何一个工作日 C 类基金份额为零时，本基金将停止计算 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累计份额净值，暂停计算期间的 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累计份额净值将按照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累计份额净值披露，作为参考净值；A 类基金份额仍照常计算和披露。

在任何一个开放日 C 类基金份额为零时，凡涉及到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、转入等相关业务，均按照申请日当日（开放日）的 A 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，在申请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确认 C 类基金份额并恢复计算 C 类基金份额净值和累计份额净值，其中 C 类基金累计份额净值=C 类基金份额净值+C 类基金重新产生前的 A 类份额累计分红+C 类基金重新产生后的份额累计分红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6 年 2 月 18 日